

【寻迹】白鸽队队部旧址

原创 中山党史 中山党史 2025年1月3日 09:11 广东

探寻中山红色革命史迹 (3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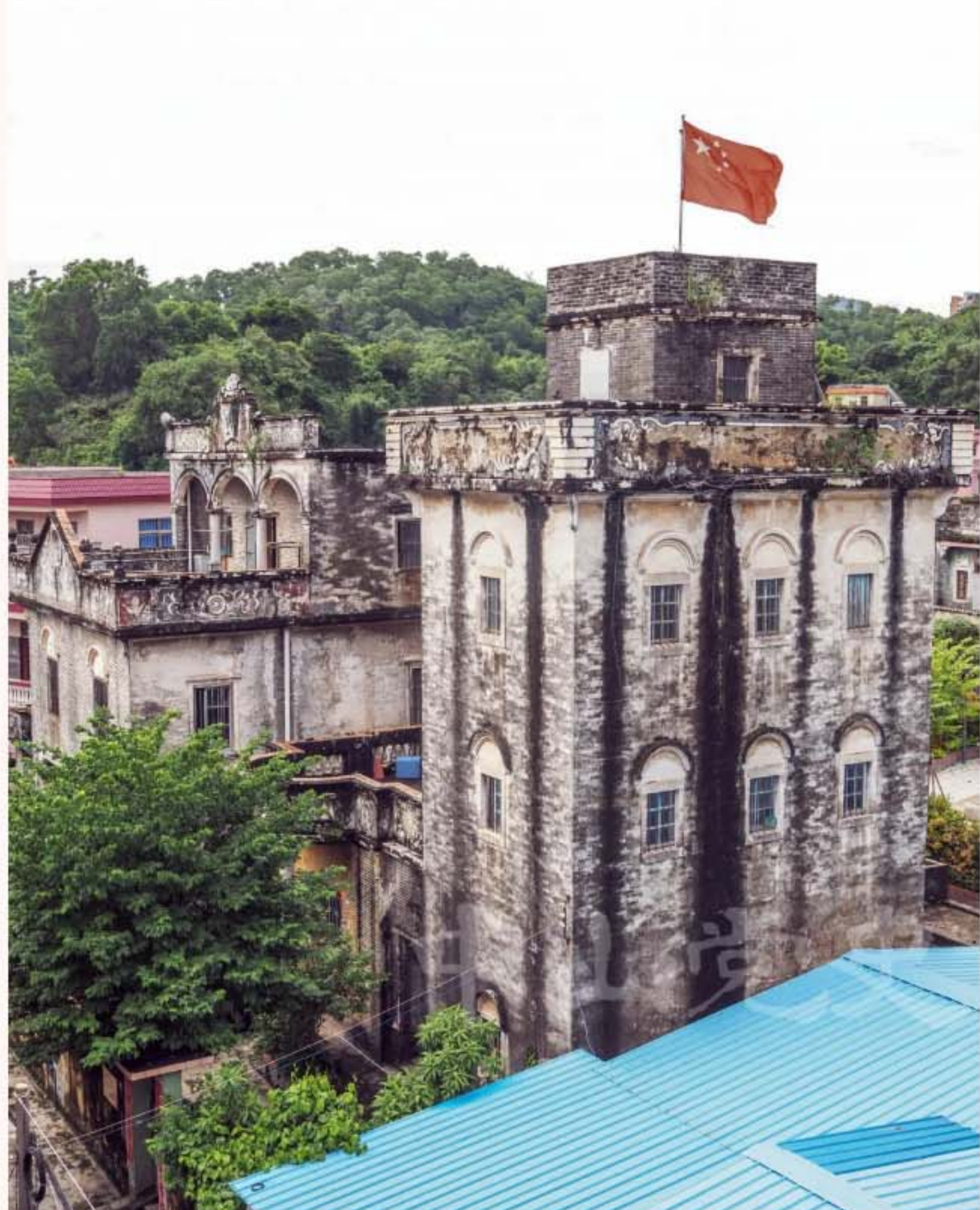
◆ 南朗街道关塘行政村 ◆

红色革命遗址

白鸽队队部旧址

白鸽队队部旧址位于中山市南朗街道关塘行政村东槿自然村大同街2号。

抗战时期，中共中山县委工作人员方群英到东槿村宣传抗日，得到旅美华侨温守仪及其妻陈雁群的支持。他们还支持儿女参加抗战，全家有6人先后参加革命。此宅成为地方党组织的一个联络点，游击队和部队的领导到该村活动，都先到此来联系。



▲白鸽队队部旧址远景全貌（黄春华 摄于2020年10月）

1943年夏，中山抗日游击大队在五桂山设立交通总站。同年10月，该站扩编为南番中顺游击区指挥部交通总站，代号为“白鸽队”。白鸽队的任务是沟通地方党组织及抗日游击队上下级之间的关系，传送信件、报纸、刊物和枪支、弹药、衣物，护送来往负责干部，为武装人员带路，负责来往人员的食宿、安全等。此宅曾为该交通站的重要工作点，白鸽队队长容海云在此宅开展工作。



▲白鸽队队部旧址碉楼正面（黄春华 摄于2022年2月）

该旧址建于20世纪初，房主原为旅旧金山葛伦埠华侨温守仪。该建筑由楼房、碉楼与庭院组成，是典型的珠江三角洲地区中西合璧风格的碉楼建筑。主建筑有两座：南侧建筑物为“一层半”砖混结构楼房，坐西向东，西半部分为2层，东半部分为1层；北侧建筑物为3层砖混结构碉楼，坐北向南，楼顶有3米×2.5米小楼。此外，西北侧建有单层浴室和厕所。整个院宅分布面积约189平方米，院落面积约115平方米。该建筑保存完好，内部设有“愿将此身长报国”展览，建筑楼后面建有红色党建阵地。



▲白鸽队队部旧址碉楼门口外景（黄春华 摄于2022年2月）

该旧址于2012年1月被中山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为中山市不可移动文物；2008年6月被中共中山市委核定公布为中山市革命遗址，并作为中共中山市委党史教育基地。



▲白鸽队队部旧址内展览一角（黄春华 摄于2022年2月）

★ 延伸阅读 ★

“白鸽队”四英烈

党和部队一向重视交通工作，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，中山抗日游击大队于1943年夏成立交通总站，下设若干个分站。交通总站的代号为“白鸽队”。白鸽队不仅负责妇女的信件和物品的传递，还要护送调动的人员。该队前后共60多人，90%以上是妇女，大部分是共产党员。她们大多数是妇女识字班和妇女干部训练班的学员，个个机智勇敢、精明能干。她们出入敌、伪关卡而不畏惧，镇定自若，多次出色完成党和人民交给的任务。白鸽队交通员梁财宽、周雪贞、卢八女、四英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光荣牺牲。

梁财宽是中山县九区牛角围人。她凭借熟练的扒艇技术成为白鸽队水路交通的主要骨干，常常从早到晚扒艇，长达10多个小时，却从不叫苦。1945年夏的一个晚上，一名日本军曹起义到我部队，游击队决定由肖杰华带领一个班送他到东江游击区，梁财宽负责引水带路。第二天，护送人员遭遇国民党梁自部队，双方展开激战。因敌人火力太猛，我方全体人员（包括那位日本起义人员）英勇牺牲。

周雪贞是中山县二区人，她性格坚定，处事灵活，入党后不久便成为分站长。1945年8月9日，她带着重要信件到宝安县黄田交通站，带着信件、仿军疯狂“扫荡”。因人生地疏，周雪贞来不及躲避，她机警地将所带信件嚼烂，吞进肚子里。敌人抓住她时搜不出信件，便严刑拷打逼供，但她始终未吐露半句。无耻的敌人叫嚷：“割了她，割肚取信！”但周雪贞面不改色，昂首挺立。当敌人挥舞着屠刀，正要插进她的腹部时，她高呼：“中国共产党万岁！”周雪贞以生命保守了党的机密，就义时才19岁。

卢八女是中山县九区乌沙人，她扒艇速度特别快，执行任务时勇敢、镇定。有一次，她与另一位交通员扒艇去南海县，途中见前面敌人关卡搜查很严，便机警地把文件藏在河边的草丛中，拿出割草刀装作去割草，镇定地扒着艇。敌人搜查时，她用本地话对答如流，敌人便放她们走了。她们割草返回时把信件取回，从容地送到目的地。有一次，卢八女在护送完同志回程时发现敌情，她把交通艇收藏掩蔽好，因下水推艇全身湿透了，没走多远就被发现了。敌人对卢八女严刑拷打，但她始终没有吐露半句机密。最后，敌人将她捆上大石沉下江去。卢八女牺牲时才22岁。

四英是五桂山区客家人。敌人“扫荡”山区时，她能迅速带领非武装的同志往山沟里隐蔽。她经常肩挑芒草，把一卷卷书报夹在芒草里，进出日、伪军封锁严密的中山县城石岐一带。由于坏人告密，她在部队主力撤退东江地区后，在中山执行任务时被捕，光荣牺牲。

在抗日战争时期艰苦的斗争中，白鸽队的战士像白鸽一样，轻巧敏捷地在珠江三角洲的江汉地区、在五桂山头、在伶仃洋上飞翔，为司令部的指挥迅速贯彻做出重大贡献。

（选自珠江纵队妇运史征集小组、中山市妇联、中山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编：《五桂飘香——中山妇女革命运动史》，第21—36页；中共中山市委党史办公室编：《珠江纵队第一支队史》，1992年印行，第44页）

文章来源

中共中山市委党史研究室编著：
《中山市革命史迹选览》

一审：卢丽燕、胡予榕
二审：邱露巧
三审：何冬云

中山党史
存史鉴今传薪火

